

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「2023 年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」報名表

作品編號		(請勿填寫, 由電腦排序給號)		填表須知		1.各欄位務必詳實填寫及黏貼學生證影本或蓋學校章。 2.聯絡方式及通訊地址請勿填學校, 以利退件及通知。 3.請勿變動表格。											
作者姓名		1. 獎金分配比例 %		2. 獎金分配比例 %		性 別		1. ☐ 男 ☐ 女		2. ☐ 男 ☐ 女							
		自行創作者		共同創作另一人				自行創作者		共同創作另一人							
出生年月日		1. 年 月 日		2. 年 月 日		身分證字號		1.		2.							
		自行創作者		共同創作另一人				自行創作者		共同創作另一人							
聯絡方式	聯絡電話	※本表各項資料絕不外洩, 為考量應屆畢業生參與, 聯絡方式各項資料, 請勿填學校或指導老師地址與電話, 以利退件及通知。															
		1. 電話號碼		(H)		(必填, 勿填學校)		2. 電話號碼		(H)		(必填, 勿填學校)					
		1. 手機號碼						2. 手機號碼									
通訊地址	1.		□□□-□□		(自行創作者, 請勿填學校地址)												
	2.		□□□-□□		(共同創作另一人, 請勿填學校地址)												
學校名稱		1.				科 系		1.				年 級		1.			
		2.						2.						2.			
作品名稱						參選組別		☐ 國小低、中年級組 ☐ 國小高年級組 ☐ 國中組 ☐ 高中(職)組 ☐ 大專組									
作品是否退件		☐ 是 ☐ 否 退件方式 (不退件者免填)		☐ 郵寄(寄送原稿時檢附郵資, 北北基\$70 元、外縣市\$80 元) ☐ 貨到付款(寄送原稿時檢附貨到付款單, 並填妥地址及收件人資料)													
退件資料		退件地址：								收件人：							
學生證黏貼處 (影印本)		1. 國小低中、高年級組、國中組免貼, 須蓋學校章。2. 高中(職)組、大專組, 共同創作另一人亦須貼學生證影本, 影本請貼上沿即可。															
		 (只貼上沿即可)					 (只貼上沿即可)										
		(核章處或學生證正面影本黏貼處)					(學生證反面影本黏貼處)										
指導教師		聯絡方式				電話號碼		(O)									
						手機號碼											

※完成線上報名後, 自行列印黏貼學生證明文件後, 連同作品樣書一併寄送。